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刘永强先生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刘永强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云铝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永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刘永强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永强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冀树军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詹勇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聘任詹勇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詹勇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附件：詹勇刚先生简历

詹勇刚，男，汉族，1974年9月生，1997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电解一厂二车间副主任、三车间副主任、主任，技术质量管理部副主任，合金厂党总支副书记、副厂长；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工程建设管理处副处长；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云铝海鑫铝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詹勇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詹勇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